

全民健康保險基金
補(捐)助其他政府機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報表
115年度截至第2季止

單位:新臺幣元

受補(捐)助單位	核准日期	累計撥付金額	補(捐)助事項或用途	縣市別
總計		3,385,650,051		
1. 捐助個人合計		3,385,650,051		
個人	(註1)	107,164,529	菸品健康福利捐補助罕見疾病醫療費用。	各縣市
個人	(註1)	2,000,000,000	政府補助罕見疾病醫療費用。	各縣市
個人	1140225	1,278,485,522	政府補助癌症新藥暫時性支付專款針對臨床療效證據明確，但受總額限制尚未收載之癌症新藥或新適應症，先用專款收載2-3年，後續再接銜健保給付，以緩解民眾對於自費藥費之負擔。	各縣市

備註：

1. 依菸品健康福利捐分配及運作辦法就符合罕見疾病資格者逕予補助，爰無核准日期。
2. 本表揭露之範圍係依政府資訊公開法第7條第9款規定辦理。